

# 画好“同心圆” 编织“中国结”

##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司法局走出特色民族团结进步之路

本报通讯员 ● 任晓燕

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司法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鄂尔多斯市委和康巴什区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充分发挥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的优势,坚持以法为据、以理服人、以情感人,全面推动各民族从思想上同频共振,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民族团结进步之路。



### 创新法治模式 心连心扩大“朋友圈”

为切实增强各族群众对城市的认同感,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激发各民族之间共建和谐美好城市的活力,康巴什区司法局以问题为导向,瞄准把心,不断创新法治载体。

抓融合、促示范,全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该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团结的重要思想,及时传达学习各级党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工作的主线和加强民族团结的固本之举,将民族工作摆在重要议事日程,局党组及各班子成员全力推动,把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融入法治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等基层司法行政业务工作全过程,高水平打造了少数民族法律援助工作站,以点带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以法律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做到坚持依法治理民族事务,切实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抓宣传、创形式,推动普法宣传全覆盖。将普法“法律六进”与民族团结创建“九进”打包推进,广泛宣传民族区域自治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的民族宗教理论等法律法规,切实引导各族群众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真正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环境,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强化新媒体、新技术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的运用,坚持通俗易懂、服务大众的原则,采取图解、制作PPT、拍摄抖音、制作表情包等可视化形式,构建起了主题宣传、媒体宣传、内部宣传相融相通的立体化阵势,有效扩大宣传教育受众面,持续强化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

抓阵地、强保障,全面打牢服务基础。在青春山街道司法所(少数民族法律援助工作站设立点)打造了服务辖区各族群众的调解室、心理疏导室、图书室、矫正室、民族之家等多元阵地,以“守望相助”为核心布置了法治长廊,着力增强法治文化的品牌效应。此举找准了民族感情的共鸣点和群众利益的结合点,既从大处着眼、顶层设计,又注重从小事入手、破解难题,可以让当事人在亲和的气氛中和情理法中消除芥蒂、握手言和,免去了劳神劳力的对簿公堂。



### 优化法治服务 手牵手画好“同心圆”

习近平总书记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强调:“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依法妥善处理涉民族因素的案事件,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康巴什区司法局将民族团结进步主题创建与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相结合,创新调解网络,全力打通各族群众平等共处的“最后一公里”,司法行政的“开路先锋、保驾护航”作用得以彰显。

构建调解格局“中心”,矛盾纠纷不上交。紧扣民族团结进步目标,按照“应建尽建”原则,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区共建立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23个,各类专、兼职人民调解员共103名,全面充实了街道法律服务力量,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健全和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工作体系。2021年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127次,共排查发现矛盾纠纷90起,成功调解85起,成功率94%,涉及金额120余万元,筑牢了矛盾纠纷化解第

一道防线。

扩展绿色通道“半径”,群众诉求不回避。将民族团结进步工作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结合起来,将区司法行政业务下沉延伸至少数民族法律援助工作站、青春山街道司法所,法律援助的半径不断扩展,开通服务辖区群众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和“云咨询”平台,建立服务群众便民措施,实施当日受理当日办结,畅通了群众诉求渠道,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充分发挥律师的职能作用,在辖区4个街道、19个社区配备了由社会律师、援助律师、公职律师组成的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团”,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优质服务。

延伸和谐环境“周长”,法律衔接不断档。少数民族法律援助工作站与康巴什公证处,联合设立了公证服务窗口,给来访办事的各族群众带来强有力的法律衔接支援,提供了更有针对性地公证法律服务,便利辖区群众办理公证业务。

### 打造法治品牌 肩并肩编织“中国结”

康巴什区司法局始终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工作的主线和加强民族团结的固本之举,在各民族筑牢了思想上同频共振、行动上同心共进的大团结基石。

品牌调解服务,依法解决矛盾纠纷。打造了“徐永丽律师调解室”,组织专职律师定期到青春山街道司法所指导调解工作,把群众的矛盾化解在家门口。打造“知心大姐”品牌,围绕社区常见婚姻家庭纠纷等矛盾,积极向辖区群众普及相关法律知识,出现矛盾由律师“知心大姐”第一时间参与调解,第一时间解决矛盾,帮助弱势群体依法维权。

品牌队伍建设,提升干部素质能力。按照青春山街道司法所工作实际,高标准配备法律援助工作站干部,同时,组建法律援助人才库,吸纳了有威望、有特长的人士为各族群众提供法治服务。常态化有针对性地加强对民族干部的培训,不断提高其政治理论水平,加强法律人才培养,增强民族干部妥善处理各类矛盾纠纷能力,在法治战线磨砺出一块民族团结进步的“压舱石”。

品牌法治宣传,筑牢民族团结根基。打造了法治副校长进校园品牌活动。积极与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康巴什区教体局协调对接,将法官妈妈送进校园,为康巴什区11所中小学配备法治副校长,开展一对一的法治宣讲,所聘副校长们开展了进校宣讲、模拟庭审等多种形式的宣讲活动,在每一名同学心里播下民族团结进步的种子;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创新“白+黑”普法模式,不定期走进辖区“早市”“夜市”开展零距离、贴近式普法宣传,深入宣传《民族区域自治法》《城市民族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各民族学法、尊法、守法、用法观念日渐浓厚。

“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正在康巴什区司法为民一线化作“民族团结心连心、携手共圆法治梦”的强大合力。康巴什区司法局将继续勇当“排头兵”和“先锋队”,进一步发挥职能作用,努力营造民族团结进步、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法治氛围,汇聚起各民族同心实现“中国梦”的强大凝聚力和向心力。